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ung Moon Holdings Limited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3)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及
繼續暫停買賣**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常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2,808	68,385	59,691	153,559
直接成本		(27,871)	(69,122)	(60,569)	(149,874)
毛利(毛損)		4,937	(737)	(878)	3,685
其他收入	4	400	454	4,169	1,00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094)	106	(962)	10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項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5,726)	(178)	(26,010)	(217)
行政開支		(7,526)	(2,971)	(10,309)	(6,660)
融資成本	6	(1,024)	(1,043)	(2,146)	(1,948)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20,033)	(4,369)	(36,136)	(4,027)
稅項	8	-	936	-	8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溢利(虧損)及全面 收益(開支)總額		(20,033)	(3,433)	(36,136)	(3,187)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港仙)	9	(5.01)	(0.86)	(9.03)	(0.8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1,591	55,291
使用權資產	11	11,630	19,282
投資物業		12,100	12,1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0,027	31,220
		<u>85,348</u>	<u>117,893</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4,305	26,591
合約資產	13	197,606	243,338
應收合營業務款項		–	1,6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31	7,004
		<u>226,242</u>	<u>278,58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7,331	70,493
合約負債	13	9,755	6,922
應付稅項		438	688
銀行借款	16	90,103	124,690
租賃負債		2,694	4,687
		<u>160,321</u>	<u>207,480</u>
流動資產淨值		<u>65,921</u>	<u>71,10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1,269</u>	<u>188,99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516	5,110
遞延稅項		5,945	5,944
		<u>9,461</u>	<u>11,054</u>
資產淨值		<u>141,808</u>	<u>177,94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137,808	173,944
權益總額		<u>141,808</u>	<u>177,94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不時修訂、綜合或補充）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Chrysler Investments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由鄧仕和先生擁有。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永康街79號創匯國際中心27樓D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土木工程建築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過往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的年報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所應用者相同。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就向外部客戶提供的土木工程建築服務而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的收益全部產生自於香港提供的土木工程建築服務。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於兩個期間就提供土木工程建築服務而收取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的 土木工程建築合約	<u>32,808</u>	<u>68,385</u>	<u>59,691</u>	<u>153,559</u>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建築服務。有關服務隨著本集團創建或改良一項在創建或改良後由客戶控制的資產，乃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該等建築服務的收益乃根據採用投入法計量的合約完工階段而確認。

本集團的建築合約訂有付款時間表，其規定在達到若干特定里程碑時分階段於建築期間付款。倘本集團於施工開始前收取按金，其將導致合約負債於合約開始生效時產生，直至就該合約所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金額為止。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乃於履行建築服務的期間確認，反映本集團就所履行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乃取決於本集團未來就達成特定里程碑的履約行為而定。當有關權利變成無條件，合約資產將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保留金於缺陷責任期屆滿前乃分類為合約資產，而缺陷責任期介乎實際完工日期起一至兩年。當缺陷責任期屆滿，相關合約資產金額乃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缺陷責任期的目的是保證所履行的建築服務遵從協定規格，而有關保證不能單獨購買。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身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視按業務性質進行的收益分析。本公司執行董事把土木工程建築服務的經營活動視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經營分部已依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所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而識別，並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主要經營決策者以本集團整體為基礎，審閱其整體業績、資產及負債，以決定資源的分配及評價表現。因此，並無就此單一經營分部呈列進一步分析。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	-	3,032	-
賠償收入	-	-	220	344
銀行利息收入	9	2	9	2
項目管理收入	-	220	-	330
物業租金收入	98	98	197	197
其他	293	134	711	134
	<u>400</u>	<u>454</u>	<u>4,169</u>	<u>1,007</u>

附註：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根據香港政府所提供的COVID-19「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收取政府補助約3,032,000港元。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u>(1,094)</u>	<u>106</u>	<u>(962)</u>	<u>106</u>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840	893	1,781	1,629
租賃負債	184	150	365	319
	<u>1,024</u>	<u>1,043</u>	<u>2,146</u>	<u>1,948</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				
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薪酬	1,402	993	2,335	1,986
員工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成本)	6,138	36,409	21,096	72,1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包括直接勞工成本)	225	1,200	656	2,245
員工成本總額	<u>7,765</u>	<u>38,602</u>	<u>24,087</u>	<u>76,331</u>
核數師薪酬	200	200	400	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5	1,651	1,998	3,4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0	900	886	1,648
	<u>1,235</u>	<u>2,751</u>	<u>3,284</u>	<u>5,524</u>

8.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即期稅項	-	(156)	-	-
遞延稅項	-	(780)	-	(840)
	-	(936)	-	(840)

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計算方法為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及2,000,000港元以上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其溢利將按劃一16.5%稅率課稅。

9. 每股(虧損)/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0,033)	(3,433)	(36,136)	(3,187)
------------------	-----------------	---------	-----------------	---------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	----------------	---------	----------------	---------

於兩個期間均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原因是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支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購入使用權資產零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零及約3,01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虧損約96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約106,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客戶付款證書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09	13,017
31至60日	491	2,253
61至90日	4,839	—
91至180日	6,302	458
	<u>12,141</u>	<u>15,728</u>

1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建築服務的未發單收益	181,177	221,896
應收保留金	16,429	21,442
	<u>197,606</u>	<u>243,338</u>
合約負債		
客戶預付款	9,755	6,922
	<u>9,755</u>	<u>6,922</u>

本集團就提供土木工程服務擁有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合約資產於本集團完成提供土木工程建築服務並擁有收取代價的權利，但有關代價尚未根據相關合約發單收取時產生，而合約資產權利乃取決於時間推移以外的因素。任何先前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乃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並非因時間推移)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一項特定合約中的餘下權利及履約責任乃按淨額入賬及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倘進度款超過按投入法確認的至今收益，本集團將就有關差額確認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及負債乃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原因是其預期將於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償付。

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及免息，其代表客戶預扣的款項，並可於相關合約的缺陷責任期完結後或按照相關合約所訂明的期限收回，有關期限一般為土木工程建築服務項目完成日期起計一年。

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10,02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220,000港元)屬於向銀行抵押的銀行存款，用以擔保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約61,2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3,208,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年利率介乎0.01%至0.30%的固定利率計息。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676	7,133
31至60日	2,529	2,000
61至90日	3,913	4,800
超過90日	37,332	42,738
	<u>50,450</u>	<u>56,671</u>

16.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借款約90,10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4,690,000港元)。該等借款每年按固定利率3.75%至13.13%或浮動利率2.80%至4.59%(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4.36%至5.06%及浮動利率2.80%至4.59%)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土木工程建造業本地承建商，主要在香港為公營及私營界別提供地盤平整工程、道路及渠務工程及結構工程服務。本集團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認可承建商，並為香港屋宇署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及專門承建商（地盤平整工程類別）。

下表載列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獲授的及完成的合約數目以及合約總金額：

	合約數目	合約總金額 (附註)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現有合約	85	1,139.9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完成合約	(56)	(397.5)
獲授新合約	3	53.1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32	795.5

附註：合約總金額乃根據本集團客戶與本集團之間訂立的初始協議所述的所有合約金額的總和計算，其不包括基於後續工程變更指示而進行的加建及更改。合約最終確認的收益或會與訂約各方之間初始協定的合約金額不同。

過去數年，本集團秉承著體貼入微的態度，對工程質量、工地安全、健康及環境安全相當重視。本集團於該等範疇方面的表現從集團獲得的多項獎項及認可中可以印證，有關獎項及認可包括：

- (i) 於香港發展局（「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建造業議會」）聯合舉辦的第28屆公德地盤嘉許計劃下頒發的工務工程（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程）優異獎，以表彰已竣工的將軍澳第137區及屯門第38區的臨時建築廢料篩選設施項目的地盤表現；及

- (ii) 由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聯合主辦的創新獎中的安全及環保卓越獎金獎，以表揚在安全及環境策略、措施、裝置及安裝設備方面的創意及創新表現，以及將軍澳第137區及屯門的臨時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有關安全及環境表現的改善。

於回顧期間內，COVID-19確診病例數目於過去一個月左右已經稍為穩定下來，但仍然非常波動。COVID-19疫情長期爆發，持續為市場帶來不確定因素，並對建造業造成許多負面影響，包括供應鏈中斷、由疾病及預防性隔離所導致的勞動力短缺，以及由政府實施的措施所導致的建築工程停擺。營商環境依然充滿困難及挑戰。對此，本集團管理層已加強對COVID-19的預防措施，通過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確保所有員工及工人獲得良好保護，免受COVID-19病毒感染。於回顧期內，儘管本集團各建築項目的利潤幅度受到COVID-19疫情及回顧期內的激烈競爭嚴重打擊，惟項目的進度良好。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3,600,000港元，減少約93,900,000港元或61.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9,700,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三個主要項目於期內經已竣工，而有關項目之收益於上一期間經已入賬，因此並無於回顧期間內反映。

直接成本

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直接勞工成本、建築材料、租用地盤設備、地盤設備折舊、燃料消耗及運輸開支。直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9,900,000港元，減少約89,300,000港元或59.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600,000港元。直接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材料消耗因應收益減少而有所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如上所述收益及直接成本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00,000港元，減少約4,600,000港元或123.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損約900,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4%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負毛利率1.5%。毛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汽車以及廠房及機器的維修及保養成本增加。此外，由於建築工地的性質，期內柴油及運輸成本的大幅上漲對毛利率造成嚴重影響。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3,200,000港元或314%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00,000港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根據保就業計劃從政府收取補貼約3,000,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100,000港元，增加約400,000港元或365.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500,000港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內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一次性收益。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00,000港元，增加約3,600,000港元或54.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00,000港元。增加的主要因為若干汽車以及廠房及機器乃用於特定項目，而該等項目現已處於最後階段，有關汽車以及廠房及機器不再涉及該等項目。因此，該等汽車以及廠房及機器的折舊成本包括在行政開支，而非直接成本。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00,000港元，增加約200,000港元或10.2%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0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與二零二一年同期相比普遍增加。

稅項

稅項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00,000港元，減少約800,000港元或10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港元。稅項減少是由於應課稅收入減少。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36,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3,200,000港元)。

前景

香港政府最近逐步放寬COVID-19的限制，董事認為，其可能為香港整體經濟前景改善的催化劑，有鑑於此，董事預計建造業的整體前景及本集團所處的商業環境將轉為正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行政長官於2022年施政報告中提到，房屋及土地政策可能全方位加快土地及房屋供應，而此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另一方面，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特別是建築材料，可能上升。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樂觀相信，本集團的建設業務將維持強健，發揮巨大增長潛力。憑藉本集團於業內的良好往績及穩固地位，本集團將致力維持其建設業務穩定增長，從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資金來源主要為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為資產淨值約為141,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7,9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65,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1,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股東權益約為141,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7,900,000港元)。

流動資產約為226,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8,600,000港元)，主要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應收共同經營業務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1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1,200,000港元)，其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組成。流動資產減少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合約資產減少。

流動負債約為160,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7,500,000港元)，主要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合約負債、應付稅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組成。流動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減少。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0,000,000港元)約為14,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200,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是由於部分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已於報告期結束前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每股資產淨值為0.35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0.44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68.0%(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5.6%)。資產負債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部分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已於報告期結束前償還。

鑑於本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可通過利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本集團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等多方面結合所得的資金而得到進一步滿足。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本純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組成，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投資物業作抵押。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11,60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1,800,000港元）已予抵押，以為購買設備提供資金，而約12,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1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及約1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2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經營活動所需銀行借款的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活動的交易項目如收益、直接成本、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等均以港元計值。由於外匯風險極微，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儘管如此，本集團於必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約57名僱員（包括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18名）。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300,000港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個別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每年評估僱員的表現，並以此為基礎決定是否給予加薪、酌情花紅及升職。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其本身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計劃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對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全體均確認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在澤先生、王國耀醫生及梁劍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在澤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的核心元素，有助平衡股東、本公司客戶及僱員的利益。董事會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恰當及審慎規管。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mcl.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其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7.49B條的規定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常滿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鄧仕和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鄧仕和先生、黎容生先生及鄧肇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國耀醫生、黃在澤先生及梁劍康先生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上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mcl.com.hk上刊登。